

# 教部推出體育改革方案

## 突破我體育發展現狀 十五項策略將陸續執行

【記者鄭清煌／報導】我國體育發展如何突破？如何革新？教育部提出建立選手分級制度、選定七種亞奧運奪牌機率較大運動等十五項策略，即日起將陸續執行。

改革策略主題訂為「革新體育發展，提升國民體能」，目標為「落實體育教學，提升教學品質」、「加強選手培訓，締造競賽佳績」、「增進國民體能，提高人力素質」；前天在吳京部長

親自主持的縣級以上教育主管會報中提出，除部分執行方法待進一步研議外，多獲支持，將成為今後教育部、廳、局推展體育的準繩。

關於「學校體育」的策略有「推動國小體育教師科任制」、「各縣市每學年至少辦理乙次國小教學觀摩會或研討會」、「委託大學體育系所辦理教師職前及在職進修」、「督學視導時將體育教學正常化列為重點」、「輔

導各校選擇發展一至二項運動」、「建立學校專任教練制」。

有關培訓的策略有六項，包括「建立選手、教練分級制」、「輔導奧亞運選手、教練擔任專任教練或教師」、「區運會改為一年舉辦亞奧運會比賽種類、隔年舉辦非亞奧運會種類」、「區中運由台灣省、台北市、高雄市以三、一、一方式輪辦」、「彙選有利奪牌運動由市配合教育部

長期培訓人才」。

其中，選手分級制希望第一級由縣市辦理選手發掘與訓練，第二級由省市集中第一級優秀選手訓練，第三級為國手集訓，教育部依省市縣發掘及晉級選手人數給予補助及獎勵，各級政府並研訂獎勵措施鼓勵企業以建教合作、資助、認養方式協助培訓；有利奪牌運動經教育部評估，有跆拳道、舉重、保齡球、田徑、空手道、柔道、軟網、棒球、高爾夫和射箭等七種，將以體育

班、重點學校、基層訓練站等方式一貫性培訓。

區運改革構想牽涉甚廣，宜蘭等縣市看法不同，將再行研議；區中運規定必辦田徑、游泳、體操、跆拳道、柔道和射箭，承辦單位得加選一至二種，唯總數不超過九種。

「提升國民體能」的策略為全面辦理中、小學生體能檢測，縣市寬列預算營造良好運動環境，不必均興建可供舉辦區運會之大型體育場館。